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周河龙、周彩丽、周海龙、周港龙、田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9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94,410,000 股，占股份总数 83.92%。会议由董事长周河龙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94,4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周河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会议由周河龙先生主持。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董事长周河龙先生为连任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66,88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45%。

该任命董事周彩丽女士为连任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9,16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4%。

该任命董事周海龙先生为连任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3,781,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

该任命董事周港龙先生为连任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3,781,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

该任命董事田鹰先生为连任董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

（三）任命/免职原因

因公司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重新选举新一届董事会。上述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此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董事会换届属于正常的人事变动，未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8 日